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文件

仅限 二级债申报

使用

豫金复〔2024〕243号

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关于 郑州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

郑州银行：

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补充工具计划发行额度的请示》（郑银文〔2024〕179号）收悉。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你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。
- 二、你行发行和管理二级资本债券，应严格遵守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
- 三、你行可在批准额度内，自主决定发行时间、批次和规模，并于批准后 24 个月内完成发行。

四、你行应在资本工具发行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有关发行情况向我局报告。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

2024 年 11 月 28 日

内部发送：办公室、准入处、城商处。

(共印 6 份)

联系人：赵洁

联系电话：69332080

校对：赵洁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28 日印发